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欣賞中西區 Discover the heritage - Central and Western District

1. 基本資料

- (A) 機構名稱： (中文) 香港西區浸信會長者鄰里中心
(英文) Hong Kong West Point Baptist Church Neighbourhood Elderly Centre
- (B) 註冊地址(中文)：香港西營盤第三街 206 號毓明閣第一座地下
註冊地址(英文)：UG/F, Block 1, Yuk Ming Tower, 206 Third Street, Sai Ying Pun, Hong Kong.
- (必須填寫)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 (C) 電話號碼： 2857-2405 2857-2357
- (D) 本機構是：

根據《稅局 R88 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

為 _____ 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職位： _____	職位：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內部用)：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 ⁴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電郵地址： _____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F)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不獲批准。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元)	活動編號
1.	漫步人生路	7/2015-11/2016	9093	CI/NO.120/2015-2016
2.	運動顯活力	9/2014-12/2014	11900	CI/NO.200/2014-2015
3.	「護老同遊立法會」	22/8/2015	4080	CI/NO.87/2015-2016

2. 合辦者 / 協辦者 / 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 / 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 / 協辦機構名稱 / 聯絡人姓名 / 電話號碼 / 傳真號碼 / 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中西區長者服務工作小組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A) 項目 / 活動名稱：欣賞中西區

(B) 性質：公民教育、文化活動

(C) 雖然本中心長者會員多居於本區，但是並不一定認識中西區的歷史目的：史和古蹟，透過長者義工學習導賞技巧，讓區內長者深入認識中西區的歷史，也能服務和貢獻，盡顯老有所為的精神。

(D) 推行日期及時間 / 推行期：9/2016-2/2017

(E) 策劃 / 籌備期：2016年9月至2017年2月

宣傳活動	2016年9月-2017年2月
欣賞中西區項目，包括：工作坊、一天遊、「欣賞中西區」景點資料冊、攝影、相片展覽、西營盤之最等...	2016年9月-2017年2月

(N) 門票分配安排(如適用)：
於本長者中心派票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116	37	4292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			
預算收入總額(A)			4292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1)橫額式背幕	1	250	250	250	@ \$600	
2)展覽物資材料	--	100	100	100		
3)參加者紀念品	184	10	1840	1840	@ \$15 & max \$4,500	
4)沖晒照片	--	--	100	100		
5)文具	--	--	100	100		
6)租賃旅遊巴	2架	1300	2600	2600	每輛每日 \$2,200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請刪去不適用者

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5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7)印刷(如:宣傳單張、入場票、筆記等)	--	--	100	100		
8)導賞員訓練班之導師費	10 小時	300	3000	3000	@ \$300	
9)便餐(同一參加者不會同時獲得紀念品和便餐津貼)	116 人	80	9280	4988	@ \$15 & Max \$5,000	
10) 景點資料冊	300	2.5	750	750		
11) 雜項	--	--	282	282	5% (\$705)	
總額:			18402 (B)	14110 (C)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14110 _____ = (B)\$ 18402 _____ - (A)\$ 4292 _____

(B)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總額 (元)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⁷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	----------	------------

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B)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 / 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及接納，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簽署：

獲授權人姓名：

職位： 中心主任

日期： 9-5-2016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

2.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向政府其他部門、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

查詢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2852 3549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收



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
活動合辦／協辦者同意書

敬啓者：

本機構同意與 香港西區浸信會長者鄰里中心 合辦／協辦
(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

欣賞中西區 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中西區區議會申請
(活動名稱)

撥款舉行此項活動。

機構名稱：長者服務工作小組
負責人簽署：
負責人姓名：主席
職位：主席
聯絡電話：
日期：19/5/2016
機構印章：